

绥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关于下达 2024 年农村危房改造（动态新增）任务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

按照省、市农村危房改造工作要求，经各乡镇摸排申报、复核、联审，现将 2024 年农村危房改造（动态新增）任务下达给你们，请接此通知后，抓紧时间组织实施，确保农村危房改造任务顺利完成。

一、目标任务情况：

根据前期工作部署，通过各乡镇摸排、核实上报，经联合审批确认 2024 年危改（动态新增）对象 8 户（因病因灾因意外等刚性支出较大或收入大幅度缩减导致基本生活出现严重困难家庭户）。

二、时间节点：

各乡镇要根据农村危房改造下达计划，制定农村危房改造实施方案，因户施策，精心组织，确保在 8 月 30 日前完成危房改造任务。

三、工作要求：

1、结合县委政府关于加强工作推进要求，2024 年农村危房改造工作实行周报制度。

2、严格操作程序，做到政策公开、对象公开、补助标准公开，做好三级公示留存影像资料存档，完善“一户一档”资料。

3、加强农村危房改造质量安全管理，全面实行“五个基本”（即基本的质量标准、基本的结构设计、基本的建筑工匠管理、基本的质量检查、基本的管理能力），全力实现危房改造户住房安全有保障。

4、各乡镇要求根据工程进展情况，及时、准确将改造对象基本信息录入系统，确保2024年农村危房改造户电子档案、纸质档案和施工进度同步完成。

5、2024年农村低收入群体危房改造政策，在没有收到上级通知调整前，继续依照《绥宁县2021年农村低收入群体住房安全保障工作实施方案》绥政办函[2021]38号文件执行，如有变动另行通知。

附件1：绥宁县2024年农村低收入群体危房改造（动态新增）任务计划表

2：绥宁县2024年农村低收入群体危房改造（动态新增）任务花名册

绥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年3月4日



附件 1: 绥宁县 2024 年农村低收入群体危房改造(动态新增)
任务计划表

序号	乡镇	任务数(户)
1	武阳镇	
2	乐安铺乡	
3	黄土矿镇	
4	寨市乡	2
5	瓦屋塘镇	
6	长铺子乡	
7	李熙桥镇	
8	麻塘乡	2
9	关峡乡	1
10	鹅公岭乡	3
11	河口乡	
12	红岩镇	
13	东山乡	
14	金屋塘镇	
15	水口乡	
16	唐家坊镇	
17	合计	8



绥宁县2024年农村低收入群体危房改造花名册

序号	乡镇	村(组)	户主姓名	人口	身份类型	鉴定等级	新建/修缮
1	麻塘乡	桐油冲村板林组	伍子梅	4	突发严重困难户	无房户(火灾)	新建
2	麻塘乡	联民村桐木冲组	阳锡旗	3	突发严重困难户	无房户(火灾)	新建
3	关峡苗族乡	珠玉村10组	黄四妹	4	突发严重困难户	C级	新建
4	寨市乡	六鹅洞村5组	莫永柏	3	突发严重困难户	无房户(火灾)	新建
5	寨市乡	六鹅洞村5组	莫正刚	2	突发严重困难户	无房户(火灾)	新建
6	鹅公岭乡	金坑村	杨茵莉	3	突发严重困难户	无房户(火灾)	新建
7	鹅公岭乡	金坑村	杨新	1	突发严重困难户	无房户(火灾)	新建
8	鹅公岭乡	金坑村	杨昌旭	6	突发严重困难户	无房户(火灾)	新建